

服务宏观调控 打造金字招牌

2000年,国务院决定成立中国储备粮管理总公司(以下简称“中储粮”)。目前,中储粮已成为中央管理的涉及国家安全和国民经济命脉的国有大型重要骨干企业,肩负维护国家粮食安全的重大使命。不仅具体负责中央储备粮棉油的经营管理,执行

国家粮棉油宏观调控任务,同时在国家宏观调控和监督管理下,依法开展业务活动,实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并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作为肩负维护国家粮食安全重大使命的央企,中储粮以“确保中央储备粮数量真

实、质量良好,确保国家急需时调得动、用得上”作为生命线,以“打造中储粮‘金字招牌’、打造中储粮铁军队伍”为企业愿景,以“成为党和国家信赖的服务粮食安全战略的依靠力量”为企业使命,在国家粮食宏观调控体系中,切实发挥着主力军作用。

中央储备粮咸宁直属库(以下简称“咸宁直属库”),始建于1998年,位于赤壁市茶庵岭镇,库区占地面积188亩,总仓容量13.6万吨(含官塘收纳库、陆溪收纳库),于2000年10月上收为中储粮直属库,隶属于中储粮湖北分公司,负责咸宁地区中央事权粮油管理。目前,咸宁直属库直接管理和委托监管的中央事权粮食遍布咸宁6个县市区33个储粮库点。

近年来,咸宁直属库在中储粮湖北分公司的正确领导下,在咸宁市政府和有关部门的关心支持下,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在管理好中央储备粮的同时,又全力落实国家粮油惠农政策,连续多年承担了咸宁地区最低收购价粮食收储管理工作,成为国家最低收购价政策执行主体,助力咸宁地区经济发展。我们按照中储粮“从严治企、突出主业、强化基础、转型升级”的总体要求,始终牢记央企责任和使命,坚守“两个安全”底线(储粮安全、安全生产),维护“两个确保”生命线,为国家粮食宏观调控提供了坚实的物质基础,为服务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做到了应有贡献,圆满完成了国家赋予的各项任务。

服务国家宏观调控,维护“两个确保”

咸宁市自古以来素有“七山二水一分田”之说,土地贫瘠、良田少、粮食品种单一、产量少、商品量不高。在这样一个粮食非主产区,服务好国家粮食宏观调控,落实好国家粮食政策,确保农民粮食卖得出、市民粮食安全有保障显得尤为重要。

为此,咸宁直属库在牢牢守住管好“中央储备粮”这个稳市、备荒、恤农的命根子、对承储的中央储备粮每年进行轮换,确保常储常新,确保粮食安全的同时,又积极落实国家粮食最低收购价政策,对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和要求粮食,做到应收尽收,切实保护农民利益。自成立以来,咸宁直属库在片区累计直接或委托收购各类粮油100万吨以上,为农民增收2亿元以上。

在政策执行过程中,咸宁直属库多措并举为农民提供优质服务,保证农民卖“明白粮”、“放心粮”、“舒心粮”,在收购期间,咸宁直属库在每个收储库点张贴政策宣传公告、质价政策公告、入库提示、举报电话等,明确便民服务标准,接受群众监督。在收购过程中,全面推行“一卡通”收购系统,实现“打样、过磅、入库、结算”全流程“一条龙”服务,通过电脑机打收购票据和网银支付,做到收购全过程可追溯,极大缩短了农民售粮时间,有效杜绝了给农民“打白条”风险。

确保遍布咸宁6个县市区33个库点储存的中央事权粮食安全和出库顺利是国家粮食调控的核心。为此,咸宁直属库克服点多面广、粮多人少的压力,在落实咸宁直属库、咸宁市粮食局、农发行咸宁市分行“四个共同”机制的基础上,构建了库外政策性粮食人防、技防、法防和经济防“四位一体”的监管体系,对政策性粮食储存仓房悬挂和喷涂粮权公示牌,登报确权、司法公证、动产抵押、风险评估、落实履约保证金、市县联保,推行库外存粮远



收粮现场

程监控平台等,确保了管理的政策性粮食储存安全和调控需要。

创建“标准仓、规范库”,守住“两个安全”

守住储粮安全和安全生产的“两个安全”底线,是粮食仓储企业的基本职责;实现科技储粮、绿色储粮,守住老百姓舌尖上的安全,是作为国内最先进粮食仓储企业对自身提出的更高要求。为此,近年来,咸宁直属库先后开展了“四查四抓”、“五个做实”、“智慧化粮库”、“标准仓、规范库”建设工作,仓储管理水平取得了明显成效。始终确保守住了“两个安全”底线,中央储备粮合格率和宜存率均达到100%。

在安全储粮方面:首先是严把入库数量质量关,采取盲打制度,防止不合格粮、人情粮的现象发生;严控入库数量管理,全程“一卡通”电子监控。其次是加强粮食仓储管理,实行“包仓制”考核,确保质量达标、粮情稳定、储存安全、管理规范。同时,咸宁直属库以粮食保水通风、空调控温储粮技术应用、谷冷降温降水应用、智能通风技术应用、粮面压盖控温应用为重点,实现科技储粮项目应有全覆盖,用科技储粮的技术守卫老百姓舌尖上的安全。另外,大力提高仓储能力建设,改善储粮条件。通过积极争取国家、总公司、分公司项目投资资金和基础设施维修改造资金,并充分利用自有资金,加大新仓建设和仓储基础设施维修改造。近三年来,累计投入资金达到

3000万元,新增仓容2.5万吨。

在安全生产方面:严格落实国家、总公司、分公司安全生产制度,通过“标准仓”、“规范库”创建工作把直属库的安全生产提高了一个更高水平。通过仓房标识牌更换、制作消防应急平面图、灭火器和消防栓使用方法宣传图、消防疏散平面图等,实现了安全生产知识人人熟;通过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区划分和考核,实现了安全生产责任人人有。通过规范填写各项记录、档案清单、台账等,实现了安全生产工作人人做。通过每周安全生产大检查,实现了安全生产警钟时时敲。

强化内部管理,增强企业活力

在湖北分公司的统一部署和安排下,咸宁直属库结合实际,通过编制战略规划和滚动预算,开展岗位内控建设和员工培训工作,不断强化内部管理,增强企业活力。

根据总公司、分公司发展战略及任务要求,实施三年战略规划和滚动预算,做到以全面预算为指引,带动企业提质增效。在预算编制中,以全面预算管理主要指标为标准值,实现全员预算,将预算目标细化到科室到人,按照编制上求准、制度上求细、执行上求严、考核上求实的原则,精心预测三年规划目标,并制定实施方案和具体措施,滚动执行。

在内控建设方面,一是明确责任,强化制度落实。按照内控管理要求,对岗位职责梳理细化,增强各岗位的责

任和履职意识。二是强化意识,营造规范氛围。根据中储粮总公司内控建设和风险防控要求编制内控管理手册,严控管理风险。在库内组织开展以内控管理为主题的活动,使经常在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得到规范化解决,促进全员内控规范意识的形成。三是狠抓落实,进一步提高内控效果。对工作中出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和责任追究,确保切实提高整改效果,促进企业内控管理水平的提升。

大力开展员工培训,提升员工素质和能力。咸宁直属库高度重视员工队伍建设,每年都要开展员工培训,提升员工素质和能力。通过领导带头讲、业务骨干讲、邀请外部专家讲,参加总公司、分公司培训、外部培训,参加清华大学中央企业班组长远程学习等多种方式开展全员培训活动,使全体员工专业素养得到进一步提升,工作水平得到更好提高。

突出党建引领,加强党的建设

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是我国国有企业的光荣传统,是国有企业的“根”和“魂”。党的十八大以来,咸宁直属库党委坚决贯彻党中央、总公司、分公司党组关于在企业深化改革中检查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一系列决策部署,始终坚持党建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保持企业改革发展的正确方向不动摇,发挥好直属库党委的政治核心和领导核心作用,发挥好基层党组织和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推进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的深度融合。咸宁直属库党委围绕保证落实“两个确保”、保证落实党和国家粮食收储政策、保证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保证改革顺利有效、保证员工队伍稳定和和谐等方面,把党的工作嵌入业务工作中。把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体现在具体的工作任务和岗位上,开展了“党员示范岗”、“党员示范仓”等创建活动,取得了丰硕成果。

咸宁直属库通过扎实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使广大党员“四个意识”不断增强。坚持推进党建规范化建设,规范落实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共同推进咸宁直属库党的建设。进一步增强从严治党的意识,落实从严治党的要求,切实以推动工作作风转变、工作纪律严明、工作效率提升为目标,为实现“两个打造”保驾护航。

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维护国家粮食安全、服务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储粮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咸宁直属库广大干部职工将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继续砥砺前行,坚守“两个安全”底线,维护“两个确保”生命线,为中储粮的“两个打造”、为服务地方经济社会的发展、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努力!

中储粮基本情况和储备政策

一、中储粮主要承担什么任务?

中储粮受国务院委托,具体负责中央储备粮的经营管理,在国家宏观调控和监督管理下,依法开展业务活动。“确保中央储备粮数量真实、质量良好,确保国家急需时调得动、用得上”,执行国家粮食宏观调控政策,实现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是中储粮主要任务。

二、中储粮与地方政府在执行粮食调控政策中的关系是什么?

在中央储备粮业务方面,中储粮受国务院委托具体运营,垂直管理。

在最低收购价和临储粮收购业务方面,现行政策规定三方“四个共同”机制,即:中储粮各有关分公司、省级粮食行政管理部门、农业发展银行省级分行要依据各自职责和分工,共同合理确定收储库点,共同组织好国家

政策性粮食收购入库,共同对收购的国家政策性粮食的数量、质量、库存管理及销售出库等负责,共同落实好国家政策性粮食收购政策。

按照《国务院关于建立健全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69号)规定,各省(区、市)人民政府承担保障本地区粮食安全的主体责任,承担“抓好粮食收购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维护粮食市场秩序”“完善区域粮食市场调控机制,维护粮食市场稳定”等具体责任。

三、中储粮如何保证出库的粮食让社会放心?

中储粮建立了粮油数量质量监管的“垂直管理线”,组建三级粮食检查队伍,由总公司直接组织库点检查。严格执行库存粮油质量标准,严格执行出库检验制度,以“零容忍”态度严肃查处违规行为。

目前,中储粮正在全力推进入库粮食质量数量检验

全覆盖、智能化管理全覆盖、绿色科技储粮全覆盖、现代化仓储基础设施全覆盖,使中储粮成为全国粮食行业标兵。对委托代储库点储存的政策性粮食,按照国家销售出库的总体安排和销售计划,做好出库监管,压实承储企业的主体责任。

四、中储粮在为农服务方面采取了哪些措施?

一是合理安排收储库点,方便农民卖粮,努力防止出现“卖粮难”。

二是按照三方“四个共同”机制,加强对委托收储库点执行国家收购质价政策的监督检查,严防压级压价、抬级抬价,既不压级压价,也不抬级抬价,保障农民得实惠。

三是实行收购“一站式”服务和延伸服务,向粮食经纪人和种粮大户提供粮食保管方面的人员、技术、设施设备等服务,近些年,针对小麦因灾导致的不完善粒超标问题,

不少直属企业自筹资金购置色选设备,免费帮助农民对粮食进行整理,满足农民卖粮、地头粮需求,并提供预检预收、联系销售渠道等服务,最大限度帮助农民增收。

四是政策性粮食收购全面采用“一卡通”系统,提高效率,采用非现金结算,大大方便了售粮农民。

五、政策性粮食的粮权属于谁?如何销售?

执行最低收购价、临时收储政策收购的粮食,粮权归属国务院,未经国务院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动用或抵(质)押。同时,所有执行政策的收储库点不得以任何理由阻挠国家有关部门下达的集并移库计划、出库指令。政策性粮食由国家有关部门合理制定销售底价,一般通过全国粮食统一竞价交易平台公开竞价销售,也可以按照国家有关部门的其他方式销售,销售盈亏由中央财政承担。



党员示范仓



党委中心组集中学习



泡沫板压盖控温储粮